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6月25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风岗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详见2026年6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6月25日收到贾秀英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贾秀英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贾秀英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晟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贾秀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56,400股，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的相关规定。贾秀英女士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该等承诺系其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具体承诺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26年6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贾秀英女士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贾秀英女士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贾秀英女士将继续履行前述承诺，直至该等承诺履行完毕，公司将对其承诺履行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并及时披露。除此之外，贾秀英女士不存在其他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贾秀英女士将按照公司相关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

公司及董事会对贾秀英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周兵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兵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从业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辞职报告（贾秀英）；

（四）《关于同意出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函》（周兵）；

（五）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26日

周兵先生简历

周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正高级会计师，四川省会计高端人才（企业类）。曾任四川省交通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上海分院副院长、生产经营处副处长；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财务部部长；四川宏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西藏天仁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周兵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6-25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2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9:15至15:00。

（二）召开地点：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王海河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531人，代表股份2,633,300,69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344%。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共5人，代表股份2,340,538,3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650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26人，代表股份292,762,3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84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27人，代表股份260,655,2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816%。

（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会，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二）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投票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25,987,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23%；反对6,181,2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47%；弃权1,132,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2.1倪受彬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624,706,8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36%；反对6,280,0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5%；弃权2,313,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79%。

2.2刘劲容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624,693,9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32%；反对6,466,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56%；弃权2,140,3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3%。

2.3阮数奇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2,624,669,4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22%；反对6,314,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98%；弃权2,316,8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80%。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了述职。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25,982,6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221%；反对6,183,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48%；弃权1,134,6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31%。

4.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26,243,2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20%；反对6,068,2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04%；弃权989,2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6%。

5.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386,174,477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不派送股票股利，共分配利润191,585,234.31元，剩余未分配利润652,392,943.37元转入下一年度；2025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止，如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最新股本总额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总表决情况：同意2,625,884,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184%；反对7,247,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2%；弃权16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3,239,0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1548%；反对7,247,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807%；弃权168,2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46%。

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董事2025年度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624,666,9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21%；反对6,451,3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50%；弃权2,18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2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2,021,53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877%；反对6,451,3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750%；弃权2,18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73%。

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624,659,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18%；反对6,591,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03%；弃权2,050,0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9%。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2,624,564,3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682%；反对6,948,1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39%；弃权1,788,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1,918,8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6483%；反对6,948,16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657%；弃权1,788,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6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6年度自有资金证券投资业务规模与风险限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自有资金证券投资业务规模与风险限额如下：

（一）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最大投资规模为公司净资本的400%，其风险限额为最大投资规模的3%。

（二）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的最大投资规模为公司净资本的40%，其风险限额为最大投资规模的10%。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结合市场分析判断开展自有资金证券投资业务。在下次授权前，本次授权一直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2,625,182,2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917%；反对6,141,5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2%；弃权1,976,97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51%。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9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7万元。

总表决情况：同意2,624,965,33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835%；反对6,285,8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87%；弃权2,049,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78%。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52,319,88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021%；反对6,285,8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115%；弃权2,049,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63%。

会议还听取了《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履职、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备战、陈毛过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与会议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三）2025年年度股东会各项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6-26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26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1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倪受彬独立董事、刘劲容独立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会议，其他6名董事现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海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二、《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四、《关于修订<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50 证券简称：国海证券 公告编号：2026-27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关于加强证券公司和公募基金监管加快推进建设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的意见（试行）》等要求，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入开展“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实际，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如下：

一、强化功能定位，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实体经济和国家战略

公司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守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聚焦主责主业，服务实体经济、国家战略和居民财富管理需求。2025年公司服务全国政企投融资290亿元，同比增长46%；服务广西政企投融资206亿元，同比增长22%。紧扣广西“北上广研发+广西集成+东盟应用”人工智能路径，为“科创桂林”、柳州“人工智能+制造”等提供精准综合金融服务；设立东盟研究院/广西发展研究中心，打造“立足广西、覆盖全国、辐射东盟”券商智库；在广西首次举办资本市场年会，金融赋能医疗健康产业创新会议，搭建政府、金融、产业、科技对接平台。主动服务居民财富管理需求，为超300万客户提供财富管理服务，针对中国女性群体的财富需求，推出证券行业首家“她财富”女性客户专属服务，打造“专属财富教练、家庭财富管理专家”。

公司将积极践行国有金融机构使命担当，发挥好证券公司的功能属性，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加大科技金融服务力度，支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促进先进制造业的新质生产力发展；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支持绿色低碳发展，丰富绿色金融产品服务；聚焦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提升大类资产配置能力，着力精进产品供给，提升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可得性和满意度，服务居民财富管理需求；加快金融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发展，提高金融服务便利性和竞争力。紧紧围绕“北上广研发+广西集成+东盟应用”的差异化人工智能发展路径、关键金属、向海经济等战略重点，服务自治区打造制造业十大支柱产业，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探索服务区域发展、产业发展的模式和机制创新，巩固提升重点区域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高质高效服务广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差异化特色化，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效益为中心的高质量发展主线，以投研为引领，打造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55亿元，利润总额10.9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7.22%、68.40%、79.57%，经营业绩稳步增长，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大财富板块，零售财富管理业务加快财富管理转型，新开客户资产净流入同比提升105%，新增激活有效户数同比增长16%；投顾IP获客新增有效户同比增长7.8倍，ETF交易额同比提升119%；子公司国海良时期货客户权益同比增长31.57%。大资管板块，多策略布局见效，纯债以外产品发行30只，同比增长275%；ABS发行规模46.04亿元，同比增长24.8%；子公司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规模创历史新高，获主动权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长期回报金牛奖；子公司国海良时期货资管业务规模19.89亿元，同比增长486.73%；子公司国海创新资本累计资产管理规模超214亿元，一级市场投资规模创历史新高，连续5年获证券公司股权投资机构金牛奖。投研投行板块，精品研究平台成效明显，公募基金佣金市占率行业排名进入前20位，年内获新财富、水晶球等奖项70项；金融市场业务巩固优势，金融债承销排名连续十多年位居券商前十，银行间做市业务跻身行业第一梯队；持续打造差异化的行业与区域精品投行品牌，北交所特色持续巩固，在投行业务质量评价中，公司在北交所相关业务“履职尽责得分”排名第一，年内公司共完成IPO申报3单，业务总体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趋势。

公司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投研能力为引领，打造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巩固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力争成为具备财富管理及机构服务业务特色的一流投行。大财富业务依托配置、选品、投顾等专业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努力打造财富管理特色。大资管业务根据市场变化、客户需求，通过优秀的投资能力、差异化的产品策略与资产配置设计能力，推动资管业务收入的增长。机构服务与投资业务坚持稳健投研理念，加强客需业务、非方向性业务发展，提升大类资产配置能力，持续做好风险管理，构建研究业务多元盈利模式，打造机构服务品牌与市场影响力。精品投行业务聚焦符合国家战略导向的重点产业，在产业研究、资产定价、融资服务、资源撮合等方面持续提升，努力提高项目质量和数量、服务深度和广度。

三、增强投资者回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通过提升投资者回报、加强投资者教育等方式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建立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积极响应监管号召，回应投资者诉求，适当增加分红频次，2024年开始实施一年两次现金分红，2025年度公司现金分红2.68亿元，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自2011年上市以来，公司连续14年分红，累计向股东分配利润51.59亿元，其中现金分红达36.65亿元。作为上市证券公司，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保护工作，积极响应国家加强金融知识普及教育的号召，认真落实投资者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的要求，积极组织开展走进上市公司、投教进校园等投资者教育活动，2025年累计组织开展线下、线上各类公益性投教活动2,000余场，累计覆盖投资者超过3,000万人次。

公司将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理念，建立健全常态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统筹好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动态平衡，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提升股东回报与公司价值实现的良性循环。持续加强投资者教育，做深做实防非、打非工作和常态化投教工作，增进投资者对资本市场的认识和了解，助力投资者提升参与资本市场的素质和能力，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构建良性投资者关系、促进市场健康发展贡献积极力量。

四、加强公司治理建设，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建立党委领导、董事会决策、审计委员会监督、经营层执行的治理架构，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近年来，公司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最佳实践系列评选中荣获上市公司“董事会最佳实践案例”“可持续发展优秀案例”等奖项，并两次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上市公司ESG·先锋100指数”榜单。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公司、国有企业的三重监管要求，把握公司治理新趋势，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建设，推动公司治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更上新台阶。一是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党委前置研究程序，发挥好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二是加强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职权，增强董事会战略引领与科学决策能力，充分发挥董事会的功能作用。三是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管理和培训，提升履职能力；落实监管要求，建立健全长周期考核机制，完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评价与薪酬管理，优化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及时向股东、实际控制人传达监管要求，督促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履行义务，规范行使权利；加强股权管理，规范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减持本公司股票行为。四是持续加强合规风控内控建设，着力强化价值创造的合规风控体系，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打造统一全面的审计监督体系，推动清廉国海建设全面提质增效，护航公司行稳致远。

五、提高透明度，加强投资者沟通，促进公司价值实现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和业务操作流程，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获评深圳证券交易所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考评最高等级A级评价。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调研、股东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电话和邮箱等，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主动、及时、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作出针对性回应。采取一图读懂、董秘视频讲年报等可视化方式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解读，展示业绩亮点，增进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价值实现。

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基本原则，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高公司透明度，充分传递公司价值。不断拓宽与投资者沟通交流的渠道，持续健全完善多层次投资者互动和交流机制，建立健全投资者意见征询和反馈机制，搭建与投资者双向沟通、良性互动的桥梁，致力于提升公司长期价值，保护投资者长远利益。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积极践行“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的市值管理战略，持续深入探索市值管理的方式、路径、机制，必要时公司将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采取措施提振投资者信心，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

六、加强文化建设，提升公司软实力，护航长远发展

公司大力践行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持续健全文化品牌建设，设立企业文化月、合规诚信廉洁日，举办“文化思享会”“企业文化案例大赛”等特色活动，推动文化建设落地见效。近年来，公司荣获中国企业联合会全国企业文化优秀成果一等奖等重要奖项，企业文化建设案例入选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文化建设年报，获评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十四五”企业文化建设典型经验，多篇案例入选中国金融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实践示范案例”，文化软实力与品牌美誉度实现双提升。

公司将继续弘扬中国特色金融文化，深入践行证券行业文化理念，坚守“五要五不”行为准则，推动企业文化建设与发展战略、公司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合规风控内控体系建设、廉洁从业管理、品牌建设等各方面有机融合，持续提升文化软实力，打造特色国海文化和品牌影响力，发挥文化的引领作用，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持久动力。

本次“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是基于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及市场环境而做出的规划，不构成公司承诺。公司将认真做好方案的实施工作，并持续评估方案的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方案的实施受多方面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玻集团”）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25日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详见同日公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有利于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额度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五百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单笔业务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在规定的期限及额度内负责具体的交易事宜。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公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以及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6-021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所持采矿权会计核算，提升财务信息真实性、公允性，确保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矿产开采行业经营特性，结合子公司矿山资源实际开采情况，公司拟对采矿权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不涉及弃置费用调整）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1、变更原因

公司前期对子公司采矿权采用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照预计开采年限平均摊销。随着矿山证照办理、现场开采作业持续推进，矿山实际开采进度与预期存在一定偏差，开采工艺难度逐步凸显，导致矿山实际产量波动较大。若继续沿用直线法摊销易造成各会计期间收入与摊销成本严重不匹配，既不能客观反映矿山公司当期实际经营成果，也无法公允体现采矿权价值随矿产资源开采耗用逐步递减的内在逻辑。

本次拟将采矿权摊销方法变更为产量法，各期摊销金额与当期矿产资源实际消耗程度直接挂钩，可从根本上化解收入与成本配比失衡问题，客观还原各矿山、各报告期经营实质，有效提高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公允性。

同时，通过梳理国内矿产开采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会计政策可知，产量法是行业核算采矿权摊销的主流方式，同行业公司普遍采用该核算方式，变更后公司会计处理更加具有可比性。

综上，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系公司结合各矿山客观开采现状、为优化会计核算实施的调整，变更后财务报表将更贴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向投资者、经营管理层提供更加客观、可靠的财务决策依据。

2、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后会计估计

变更前：公司所持采矿权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变更后：公司所持采矿权采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经初步测算，2026年度因本次变更预计减少采矿权摊销费用1,621万元，相应增加利润总额1,621万元（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为准）。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系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旨在优化会计核算方式，使财务信息更贴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提升财务信息质量，为管理层决策提供客观、可靠的财务依据。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将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 公告编号：2026-02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业务目的：为积极开展外汇风险管理，提高积极应对风险的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2、交易品种：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品种具体包括远期、掉期、期权及相关组合产品。

3、交易场所：具有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国内和国际性金融机构。

4、交易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五百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余额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

5、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风险提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遵循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不做投机性交易。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和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业务情况

1、业务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至2025年海外营业收入折合人民币分别为15.55亿、12.00亿、15.90亿，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8.55%、7.76%、11.59%。随着公司及子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拓展，外汇风险敞口有所扩大，加之近年来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汇率和利率波动加剧，公司的外汇风险敞口管理需求也进一步增加。为积极开展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具体业务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基于外币资产、负债状况以及外汇收支业务情况进行，能够提高积极应对风险的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额度为不超过等值5,000万美元。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或绝对金额不超过五百万元人民币。

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余额不